

## 「從家庭照顧者視角看長照 3.0」研討會

### 保障家庭照顧者四權：經濟權、工作權、喘息權、參與權

#### 請問總統五訴求：長照安排假、機構照顧補助、全責照護、周休一日喘息服務、經濟安全

(台北訊)面對高齡化、少子化、家庭功能崩解、勞動力短缺趨勢，國人如何共渡長照海嘯？展望未來長照制度，有哪些應該修正或補強的問題？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家總)今(13日)舉辦「從家庭照顧者視角看長照 3.0 研討會」，邀請長照、婦女、勞工、法律、財務專家及團體跨界對話，從觀念、政策、服務等三面向，提供建言，衛生福利部長照司祝健芳司長並蒞臨致詞。

長照 2.0 給付新制自 107 年上路，目前全國約八十萬失能、失智、身心障礙者，其中近二十五萬人聘僱外籍看護工，約十萬人入住機構，約十三萬人使用長照 2.0 照顧服務(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等)，約三十萬人主要仰賴家人照顧。根據衛福部「老人之主要家庭照顧者調查」發現，女性占 61.0%，男性占 39.0%，平均照顧 7.8 年，每天平均照顧 11.1 小時，每位家庭照顧者平均照顧 1.1 人，其中「未滿 55 歲」占 34.9%，「55~64 歲」占 27.7%，總計 65 歲以下仍具勞動力的家庭照顧者近六成三。高齡長照不僅是個人與家庭的風險，也是國家與企業勞動力的重大危機。

開場邀請了四位家庭照顧者現身說法，包括「一打三」照顧中風先生、失智父親罹癌母親，還得兼顧孩子的黃女士，四十歲的阿雲照顧雙親達 13 年，差點因照顧被解僱的小草、負擔不起失智母親住機構但自己健康也亮紅燈的獨子阿龍。本身也是資深照顧者的台北仁濟院附設仁濟安老所所長陳維萍指出，平均近十年的長照歷程，是在慌亂、適應、穩定、下一次病情變化，不斷滾動朝重度失能發展的歷程，家庭照顧「不是悲情而是權利，不是個案是通例」，長照制度設計應保障民眾免於恐懼，以也必須正視「照顧是一種選擇，而不是義務」，服務設計更多元並具彈性。

長照制度應兼顧受照顧者與照顧者之權益與生活品質。政治大學社工研究所教授王增勇認為，國家的長照制度設計應保障家庭照顧者的基本「四權」：經濟權、工作權、喘息權、參與權。王增勇建議建立完善的家庭照顧者經濟安全制度，並將個案管理權應適度下放給家庭照顧者參與，甚至由家庭照顧者主導個案管理(Consumer-driven)，更能貼近實際需求。

在觀念面，家總秘書長陳景寧分析，長照 2.0 利用率仍有限，除了不知道、不能用(資格不符)、不好用以外，還有受制於孝道傳統「不想用」或「不敢用」等情況，家總因此近年來發展「長照四包錢」、「家庭照顧協議」等線上指引工具，除提升民眾管理照顧計畫的知能，也希望翻轉觀念，建立「長照 2.0 新家人關係」，從個人、家庭、國家、職場、社區、社群等六個面向強化照顧安全網絡由公共服務與專業人員取代無法照顧的舊家人，減少照顧事件對個人生涯的風險與衝擊。

文化大學社福系教授陳正芬則從「十分鐘照顧圈」的實驗經驗，點出長照 2.0 的困境，所謂「社區整體照顧服務」，應該是以社區為基地、以人際關係為本發展服務，但長照 2.0 採計次、計項、論量計酬模式，造成服務斷鏈，甚至出現服務提供單位搶重度失能個案、而復能照護得愈好，失能

## 家總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11.29

發稿單位：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家總)

級數愈低，但給付金額反而卻被砍的怪現象。陳正芬建議，為立基於預防以及全人服務，下一階段可選區域試行「論人計酬」模式。

時值 2020 總統及立委大選。家總理事長、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社會暨社會工作系助理教授郭慈安則代表家庭照顧者提出《請問總統》五大政策訴求，包括：

- 一、法定「長期照顧安排假」：每位受僱者一生面對一位家人有長照需求期間，得享法定 30 天的六成薪假及 150 天的無薪彈性休假，保障「照顧不離職」，「免於因照顧而被解僱的恐懼」。
- 二、機構照顧納入「長照四包錢」選項：家庭可因應不同失能階段、家庭照顧人力、就業狀況、經濟條件等情況，自行選擇居家、社區式或機構住宿式照顧。
- 三、健保全面推行「全責照護」：全民健保可合理調整保費，支應醫院全面培訓、納管看護人力，解決民眾在家人住院期間，必須請假照顧、高價聘僱看護且品質良莠不齊的窘境，亦能提升病患照顧品質、降低院內感染風險、釋出更多照顧服務人力。
- 四、「周休一日」喘息服務：以「周休一日」為目標，提供家庭照顧者、外籍看護工無差別喘息。把選擇權還給照顧者，推動「互助喘息」給付制度；喘息服務人力分級、發行「喘息券」，鼓勵創新服務進場。
- 五、保障家庭照顧者經濟安全：包括照顧者津貼、年金制度等，減少家庭照顧者因承擔照顧責任而貧窮化的風險。

研討會現場因應選戰與年節氣氛，設置了「長照許願牆」，提供與會者寫下對長照制度改革的意見，並呼籲各政黨拚選舉，別忘了全國數百萬關心長照政策的選民需求。#

(附件一)四位家庭照顧者開場經驗談

1. 一打三的秋瑾(65歲/獨生女)，談到當初先生突中風倒下，孩子還小，我必須兼顧照顧、家庭、工作，有段時間來往奔波在醫院和公司間，所幸有保險協助，讓我在經濟上不至於被擊潰，也讓我撐過一段最慌亂的時間。但漫漫長路，除了先生，我還有中風失智的父親，還有罹患癌症的母親，面對一打三的生活讓重思必須要改變，經過長照中心的協助，順利申請到長照服務，有了居家服務員的協助，讓我有機會喘息。雖然孩子大了，但長照花費很高，我常思考為何政策限制那麼多？經濟支持那麼少？年滿65歲的我是無法請領「照顧者津貼」。
2. 照顧雙親長達13年的阿震(42歲/次子)，曾從事電子業，但父母洗腎必須經常請假陪診，隨著雙親病情加劇、失能失智，無奈只好離職。但蔡先生說，如果知道有長照資源和長照安排假可運用，重新選擇，我會努力「照顧不離職」。
3. 現任文職工作，也曾面臨「離職照顧」抉擇的小草(48歲，長女)，照顧中風母親已2年，起初驚慌失措，媽媽住院期間需要經常請假，而主管卻冷言冷語刁難，讓她身心俱疲，但考量自己的未來，還是繼續苦撐。但小草說，如果有「全責照護」，那麼我就不用擔心工作了。
4. 目前從事金融產業的阿龍(45歲/獨子)，照顧失智母親已近十年時間，媽媽生病倒下之初最慌亂，曾離開職場一段時間。郝先生無奈說，曾遇過沒有留職停薪制度的公司，要求離職若再回到公司，年資必須重新計算。身為獨子的他，現在每天下班後，必須立刻趕回家照顧，雖然上班日白天使用居家服務，但夜間、周末都沒有服務，「真的很累！連生病休息的時間都沒有！」。有人問我為什麼不送機構？「錢呢？每月的費用已超過我的負擔，再者，還有品質問題呢！我有機會自己把關？」